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环境保护标准

HJ 621—2011

代替 GB/T 17131—1997

水质 氯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

Water quality—Determination of chlorobenzenes—gas chromatography

2011-09-01 发布

2011-11-01 实施

环 境 保 护 部 发 布

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公告

2011年 第63号

为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，保护环境，保障人体健康，规范环境监测工作，现批准《水质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》等两项标准为国家环境保护标准，并予发布。

标准名称、编号如下：

- 一、水质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（HJ 620—2011）；
- 二、水质 氯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（HJ 621—2011）。

以上标准自 2011 年 11 月 1 日起实施，由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出版，标准内容可在环境保护部网站（bz.mep.gov.cn）查询。

自以上标准实施之日起，下述两项国家环境保护标准废止，标准名称、编号如下：

- 一、水质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（GB/T 17130—1997）；
- 二、水质 1,2-二氯苯、1,4-二氯苯、1,2,4-三氯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（GB/T 17131—1997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2011年9月1日

目 次

前 言.....	iv
1 适用范围.....	1
2 方法原理.....	1
3 干扰及消除.....	1
4 试剂和材料.....	2
5 仪器和设备.....	2
6 样品.....	3
7 分析步骤.....	3
8 结果计算与表示.....	5
9 精密度和准确度.....	5
10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.....	5
附录 A（资料性附录） 方法的精密度和准确度.....	7
附录 B（资料性附录） 二硫化碳提纯方法.....	9
附录 C（资料性附录） 氯苯类化合物分析测定的干扰物.....	10